



公告

- 一、 主旨：110 年度工研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接受經濟部委託執行之科技專案計畫(詳見公告事項)，公開徵求符合資格之單位/機構參與。
- 二、 依據：工業技術研究院計畫管理辦法及運用外界資源合作研究運作準則
- 三、 公告事項：
 - 分包研究項目：

no.	分包研究項目	預計受託對象	受託單位申請應具備條件	內容簡要說明	分包研究計畫預定產出成果
■科技專案計畫：精準化診斷醫材關鍵技術開發計畫(4/4)					
1	液態生物檢體游離核酸檢測技術開發	國內醫院單位	已具有 EGFR 臨床檢體的相關病理檢驗單位的醫院	透過實際臨床樣品，進行液態生物檢體診斷檢測技術與檢體前處理技術開發，進行臨床樣本檢測效能平行比對	EGFR 臨床樣品收集與提供工研院生醫所，進行液態生物檢體診斷檢測技術與檢體前處理技術開發。有助於 EGFR 診斷檢測試劑開發
2	乳癌腫瘤外泌體分析技術開發	國內醫院單位	具備乳房外科部門之醫院	以臨床樣本驗證外泌體標記的潛力應用	乳癌臨床樣品收集並進行分析技術平台之開發以及生物標記的驗證
■科技專案計畫：軟硬組織固定醫材之製程與材料開發計畫(3/4)					
1	可降解骨植入動物試驗分析	國內醫院單位	具骨科背景臨床醫師，具有韌帶修復、運動醫學、復健與醫學工程相關研究與動物實驗經驗	與教學型醫院合作驗證，針對降解醫材之大動物模式建立與臨床應用評估	結合臨床醫師於降解醫材韌帶修復系統經驗，執行臨床前之動物實驗驗證與臨床試驗規劃諮詢
2	軟硬組織固定產品設計與機構驗證	國內大學相關系所	國內大學相關系所，具有電腦輔助生物力學分析、力學測試及執行骨科植入物設計開發經驗	針對降解金屬醫材內固定裝置植入物之降解力學與結構參數設計與模型建構	協助植入醫療器材設計開發，建立有線元素模型，共同建立完整動態模擬及相關生物力學測試平台與分析



no.	分包研究項目	預計受託對象	受託單位申請應具備條件	內容簡要說明	分包研究計畫預定產出成果
3	生物金屬陶瓷複合材料	國內技術研發相關法人單位	國內技術研發相關法人單位，具生物複合材料開發及物性與化性分析經驗	進行鈣基生物陶瓷複合材料開發及物性與化性分析	生物陶瓷複合粉體試量產製程規劃，建置生物陶瓷複合粉體試量產產品品質檢驗流程、試量產製程規範設計及複合粉體試量產製程品管系統
■科技專案計畫：數位科技應用於產業發展計畫 (1/4)					
1	台灣特有變異篩選系統優化	國內學界研究單位	1. 具備生物資訊專長 2. 具備大型 WES 資料(超過百例以上)分析之經驗 3. 具備整合資料庫經驗	更新並優化特有變異點資料庫，以達到最新 human genome 最新版本	針對三百例 WES 檢體進行分析，建立相關基因變異圖譜與連結註記資料庫，作為後續分析所用
2	變異點註記資料庫系統開發	國內學界研究單位	1 具備生物資訊專長 2. 對分子生物機制熟悉 3. 熟悉人工智慧	整合相關基因與變異點資料庫，提供變異點相關註記資訊	對於變異點對相關所產生的蛋白質所造成的影響跟疾病間的關聯

四、【分包研究項目】計畫書經費編列注意事項：

- 不可含資本支出(即購買設備及軟體)
- 請勿編列國外差旅費用及會議餐點(含點心、飲料、便當、水果等)
- 各科目預算請按研究計畫實際需要編列並提出詳細說明
- 管理費編列不得高於全部計畫經費之 15%
- 計畫執行期間屆滿日後應結算研究費用並繳交計畫經費收支表，若有未使用完之經費則須返還本院，敬請妥善規劃預算

五、【分包研究項目】智慧財產權歸屬說明：

- 本次分包研究計畫成果所可能獲得之專利權、著作權、電路布局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皆歸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所有，受託單位不得將其向任何機關申請專利權、著作權、電路布局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註冊登記。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若須將本研究成果向任何有關機關申請專利權、著作權、電路布局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註冊登記時，受託單位應提供一切必要之協助。



六、其他注意事項:

- 依據政府採購法利益迴避原則，特提醒計畫申請人應避免擔任本所相關科專計畫之評審委員

七、洽詢方式/期限及聯絡人:

- 有意願洽詢之單位請填寫「FY110 科專產學研合作意願回覆表」，請於 110 年 3 月 5 日前以 mail 或 FAX 回覆予聯絡人:李小姐，傳真: 03-5910314、e-mail: TinaLee@itri.org.tw。電話: 03-5912898【請優先以 mail 聯絡，我們收到後將盡快處理及回覆，謝謝】
- 上述分包研究項目內容等資訊，已於本院網站公告，請參考工研院網站 (<https://www.itri.org.tw>)，路徑：工研院首頁→公告→產學研合作公告。

